

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以及相关材料已于2020年5月12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。会议于2020年5月2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并作出本监事会决议。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夏朝阳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《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及《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审议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一、关于公司《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3票，同意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公司《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、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公司经营现状，有利于公司的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。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，并同意将该方

案提交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2)。

议案表决情况: 有效表决票 3 票,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

同意聘请符合《证券法》相关规定的众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继续作为公司 2020 年度的审计机构, 期限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0-003)。

议案表决情况: 有效表决票 3 票,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关于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

同意监事按在公司岗位领取薪酬, 不另外领取监事薪酬, 监事薪酬按月发放。

议案表决情况: 有效表决票 3 票, 同意 3 票; 反对 0 票; 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五、关于修订《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

案

议案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，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，公司的部分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。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和使用安排、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投资理财，购买安全性高、满足保本要求、流动性好的产品（包括但不限于保本理财，结构性存款，大额存单，智能存款等产品）。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。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，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有效表决票 3 票，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0 年 5 月 23 日